

# 内蒙古优化营商环境的主要做法、成效及启示

张春远 任媛媛

**摘要：**内蒙古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营商环境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为引领，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优化营商环境决策部署，坚持把打造一流营商环境作为实现自治区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抓手，持续激发经营主体活力，推动全区营商环境持续优化提升。

**关键词：**内蒙古 营商环境 优化提升

内蒙古自治区党委、政府对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高度重视，春节后的“开年第一会”就是优化营商环境大会的惯例已经延续了3年。在工作实践中，全区各级各部门认真履职尽责，坚持政策措施的连续性、延展性、持续性，不断推陈出新，持续下大力气破除体制机制障碍，补齐短板弱项，紧扣营商环境重点领域改革要求，紧扣投资吸引力和高质量发展要求，紧扣经营主体实际感受，持续减政放权、强监管、优服务，打出了一套既有力度又有温度的政策“组合拳”，形成了一批制度性成果。

## 一、内蒙古优化营商环境的主要做法

（一）铸牢制度基础，确保全系统优化

推动营商环境高质量发展，队伍建设是关键，制度机制是保证。自治区多次召开常委会、深改会、常务会、专题会研究部署，主要领导赴相关部门、盟市开展专题调研，多次听取优化

营商环境进展情况汇报，自上而下传导压力、压实责任、狠抓落实。各盟市全部建立“一把手工程”推进机制，抽调骨干力量成立工作专班，加快落实推进自治区党委政府提出的重点工作任务。自治区人大常委会制定《关于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的决定》，从9个方面明确了具体举措。在营商环境的政策供给上，自治区先后出台了《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实施方案》（1.0版）、《优化营商环境行动方案》（2.0版）、《以更优营商环境服务市场主体行动方案》（3.0版），从方便企业办事为重点的30个专项领域改革，到“减环节、减时限、减材料、减跑动”的140项补短板强弱项的举措，再到以营商环境数字化转型升级、提升全流程网上服务水平，推动智慧审批、智慧监管、智慧服务的181项举措，自治区优化营商环境政策不断迭代升级。从1.0方案到3.0方案，背后折射出的是自治区进一步加大改革力度，持续激发经营主体活力，全面推动全区营商环境不断优化提升的决心和意志。

（二）坚持问题导向，确保全方位提升

发现问题是解决问题的先导。自治区始终将发现问题、解决问题和服务经营主体发展作为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的着眼点和着力点，深入开展了“待批项目、闲置土地、沉淀资金、“半拉子”工程、开发区建设”五个大起底行动，全面梳理未开工项目堵点问题，建立高效审批服务机制，切实解决企业投资项目“手续难”“手续慢”问题。自治区人大、政协持续了解企业家代表委员意见诉求，督促各地各部门研究整改；自治区纪委监委开展营商环境专项巡视；自治区党委组织部将营商环境纳入盟市党政领导干部绩效考核指标体系；自治区党委、政府督查室持续开展专项督查；自治区发展改革委连续4年牵头实施全区优化营商环境评估，形成了营商环境评估“以评促改、以评促建、以评促优”的发现问题的良性循环机制；自治区审计厅连续开展盟市营商环境专项审计；自治区工信厅

开展“以案促改”督促开发区优化营商环境。通过一系列检查考核，拉出问题清单，排出整改工期，实打实发现和解决了一大批企业群众急难愁盼问题。

（三）强化法治思维，确保全要素保障

法治既是市场经济的内在要求，也是其良性运行的根本保障。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这一重要论断，为优化营商环境，支持经营主体平等竞争、蓬勃发展，推动经济实现高质量发展指明了方向。自治区党委明确指出，“营商环境问题从根本上来讲是政治生态遭到破坏后的综合反映和具体折射，要把打造法治化营商环境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继而，自治区出台了《关于进一步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的若干措施》《关于营造更好发展环境支持民营企业改革发展的若干措施》，着力以法制化手段解决制约营商环境的深层次问题，全面加强经营主体法治保护。自治区纪委监委机关专责监督，发现和查处一批破坏营商环境的行为，推动解决深层次的思想问题、作风问题、腐败问题，促进营商环境和政治生态共同改善，从根子上铲除滋生营商环境乱象的土壤。自治区党委依法治区办在“蒙企通”民营企业综合服务平台开设“反映问题”窗口，专门受理政务失信、拖欠账款、政策不落实等事项，解决

了一批企业多年投诉无门、解决无望的老大难问题。自治区建立了盟市政务诚信季度监测和年度评估机制，定期通报政务失信情况，解决政府承诺不兑现、拖欠企业账款等问题，累计清偿拖欠中小企业款项1100多亿元。全区法院系统制定了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评估指标体系及具体措施30条，出台《依法加强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司法保障的若干意见》等制度机制43项，推进“繁简分流”改革，推出涉企诉讼“绿色通道”“驻法官工作站”等惠企举措，为全方位建设“模范自治区”提供有力的司法服务保障。

（四）推进效能提升，确保全领域便利

让信息多跑路，让企业和群众少跑腿。这是近年来推行“互联网+政务服务”改革的重要目标。在如何进一步释放数据资源红利，形成普惠、便捷的信息惠民体系上，自治区把推进数据联通共享、改进网上政务服务作为优化营商环境的重要抓手，集中力量攻关，初步实现了网络通、数据通、业务通的整体布局。先后建设了全区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政务数据共享交换平台和“蒙速办”APP。全区“网上办、掌上办、一次办、帮您办”框架已基本搭建完成，政务服务便利化明显提升。“一网办”方面，41个自治区本级垂建业务系统全部实现了互联互通，电

子证照汇聚突破6800万条。“掌上办”方面，依托“蒙速办”移动端提升项目，提升平台支撑能力和服务水平，目前，注册用户1725万，接入应用5900项，累计访问量超8亿次，企业群众办事渠道更加多元。“一次办”方面，推动部门、区域间流程并联实施、表格集成归并、材料共享复用，设置“一次办”窗口1100个，办事材料、办理环节、办理时间平均压减57%。

“帮您办”方面，开设窗口280个，配备代办员2700余名，助力5000多个项目加快落地，初步形成纵向三级联动、横向部门协作工作格局。“跨省通办”方面，完成自治区本级全国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内蒙古政务服务网“跨省通办”专区建设，127项事项实现“跨省通办”。“一网通办”服务能力显著提升，一体化政务平台注册用户达2680万，其中个人用户2456万，法人用户224万。2023年初至今，全区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汇聚办件309万件，网上办件占比61.8%。

（五）坚持共建共享，确保全社会参与

春江水暖鸭先知，营商环境好不好企业最有发言权。自治区建立了“四大班子”领导同志联系走访民营企业和商会组织制度，通过组织开展对接会、座谈会、大调研等活动，架设政商谈心交流、沟通协商平台。自治区35名省级领导同

志联系 140 家民营企业和商会组织，各级各部门联系走访民营企业、商会 6800 余家，走访企业 1.7 万余次，召开座谈会、联谊会 1400 余场（个），解决问题近 2000 个。在“12345”政务服务热线开通了企业专席，上线以来受理企业诉求一万余件。“蒙企通”民营企业综合服务平台已注册市场主体 49 万户，累计推送惠企政策 1 万余项；平台上线自治区和盟市级“民营经济政策通达卡”，涵盖税费金融支持、招商引资、稳岗就业等多方面 950 余条政策。盟市探索从社会各行业领域聘用营商环境体验官，广泛动员社会各界力量参与到优化营商环境工作中，通过体验官反馈发现的各类问题及问题的有效解决，从而实现强化社会监督，提升工作质效，构建社会共建共治共享的营商环境新格局。建设“营商环境 优在内蒙古”网络专题栏目，上线以来发布各类信息 7300 条，警示案例 64 条，浏览量两千万次以上。

## 二、内蒙古优化营商环境的成效

### （一）营商环境助力经济发展的力量增强

2022 年，内蒙古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 17.6%，增速居全国第一位；2023 年一季度，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 39.2%，增速居全国第二位。

### （二）营商环境建设水平逐步提升

2019 年中国营商环境评价中，内蒙古呼和浩特排倒数第二（仅优于拉萨），2020 年国评中已接近中游水平（2021 年、2022 年国家未开展评估），呼和浩特成为全国营商环境优化提升幅度最大的 14 个城市之一，包头、鄂尔多斯“纳税”指标和呼和浩特“获得信贷”指标作为典型案例在全国推广。

### （三）营商环境评估“以评促改”的工作路径已经形成

准确查找营商环境问题，对标一流制定优化提升路径，构建“评估 - 辅导 - 反馈 - 整改 - 再评估”的以评促改工作闭环。目前自治区营商环境评估结果已作为自治区党委对盟市年度绩效考核和全区招商引资绩效考核奖励的重要依据。评估实践中，自治区还将“改”贯穿于“评”的全过程，坚持以评促改、以评促建、以评促优，充分发挥评估的引领和督促作用，有力地促进了参评地区在各领域的改革创新，推动了全区营商环境显著改善。

### （四）数字赋能营商环境发展的效能持续迸发

在打通数据壁垒上，全区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政务数据共享交换平台和“蒙速办”APP 汇聚政务数据 15 亿条，累计调用超 5000 亿次，共享调用电子证照数据超 8.4 亿次。在加强

“一网通办”能力建设上，建成覆盖全区 103 个旗县区的“多规合一”及业务协同平台，建立项目储备库与实施库，提高了项目前期策划生成效率；企业开办业务实现“一网通办”。在压减办事时限上，社会投资工程建设项目开工审批时间由 100 个工作日压减至 50 个工作日，政府投资工程项目开工审批时间由 100 个工作日压减至 65 个工作日。在提升基层服务效能上，实现自治区、盟市、旗县（市、区）三级政府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全覆盖；全区 103 个旗县区完成建设并接入国家“一窗受理”平台和自治区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全面实行不动产登记、交易、缴税“一窗受理、并行办理”。数字赋能方便了企业群众，减轻了办事成本，提高了办事效率，得到了广大经营主体和群众的好评。

## 三、内蒙古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的经验启示

### （一）坚持高位推动，强化部署落实，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自治区党委、政府坚持春节后“开年第一会”即召开全区优化营商环境大会的惯例，自治区四大班子、法检两院，各委、办、厅、局，国有企事业单位和各盟市、旗县党委、政府主要负责同志全部参加，真正把优化营商环境作为“一把手工程”来

推动落实。全区上下形成了党政一把手亲自抓、分管领导直接抓、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格局。

(二) 坚持协调联动, 健全工作机制, 形成聚合效应

自治区层面成立了优化营商环境组, 自治区各相关部门和国有企业纳入专项组成员单位, 确保各项部署有人抓、有人管。各盟市抽调精干力量成立专班, 建立健全了工作推进机制。自治区人大常委会出台《关于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的决定》, 开展了对不符合有关政策规定的文件进行了清理。立法与行政双向发力, 多方联动, 工作聚合效应明显。

(三) 坚持对标先进, 进阶政策供给, 强化政策延展

自治区主动对标先进省区市的经验做法, 不是照搬照抄, 而是因地制宜、去粗取精, 着眼政策的持续性、延展性, 跟进出台了适合自治区实际的优化营商环境 1.0、2.0、3.0 版方案。各地各部门按照自治区的标准要求, 相应出台了优化营商环境有关政策文件, 总体上搭建起了自治区优化营商环境政策的四梁八柱。自治区建立了考评制度, 定期通报各地各部门政策举措执行情况, 督促推动政策落地见效。全区通过党校干部培训、专题培训、座谈交流、晾晒比评、比武拉练等方式, 举办营商环境优化提升相关活动, 提

升各地各部门工作能力水平, 保证政策执行到位。

(四) 坚持交流互动, 搭建政企桥梁, 疏通最后一公里

自治区始终将企业和群众满意不满意, 作为优化营商环境的工作标准、评价标准, 多渠道畅通政企沟通渠道, 架设政商谈心交流、沟通协商工作平台。自治区“四大班子”领导同志认真听取企业所思所想所盼, 增加工作的靶向性和施策的精准性。在“12345”政务服务热线设立企业专席, 受理企业诉求。建设“蒙企通”民营企业综合服务平台, 推送惠企政策, 受理企业意见诉求。

路虽远行则将至, 事虽艰做则必成。内蒙古自治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的“营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的总体要求, 抓好全区招商引资暨优化营商环境大会部署的重点任务, 积极运用改革创新办法优化营商环境、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 进一步加强数字政府建设, 从办事有速度上持续发力; 进一步在重点民生领域探索推行“智慧监管”“智慧审批”, 从服务有温度上持续发力; 进一步强化考核评估, 从查找和解决问题上持续发力; 进一步优化法治环境、市场环境和政务环境, 研究起草自治区优化营商环境 4.0 版方案, 从政策供给力度上持续发力。全区上下将继续发扬闯关夺隘、勇往直前的蒙古马精

神, 把内蒙古重商兴商、亲商爱商、护商安商、利商富商的良好营商环境形象立起来。■

#### 参考文献:

[1] 李永桃. 营商环境好了[N]. 内蒙古日报(汉), 2022-04-25.

[2] 李永桃. 助企纾困 激发民营经济新活力[N]. 内蒙古日报(汉), 2023-05-30.

[3] 任媛媛, 吕东宸, 张春远. 以更优营商环境 推动民营经济健康发展[J]. 北方经济, 2023,(5).

[4] 李敬国, 郑伟. 内蒙古法院: “良法”拱卫亮丽北疆[N]. 人民法院报, 2023-01-15.

[5] 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公报. 内蒙古自治区 2019 年盟市营商环境评价情况新闻发布会[R]. 呼和浩特: 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 2020.

[6] 李永桃, 蔡冬梅. 提振信心, 助推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N]. 内蒙古日报(汉), 2023-03-30.

[7] 袁雪英. 紧扣民心民意 恪守公平正义[N]. 内蒙古法制报(汉), 2023-01-17.

[8] 李永桃. 内蒙古出台新政 优化营商环境政策实现第三次迭代升级[N]. 内蒙古日报(汉) 本报记者, 2022-02-12.

(作者单位: 内蒙古自治区民营经济发展促进中心)

责任编辑: 张莉莉